

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、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高市双随机办〔2023〕2号

关于印发高平市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

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高平市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根据工作实际，制定了《高平市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建立完善“一单两库”

各成员单位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变化和国家有关要求，及时完善补充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并在平台更新。

根据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变动情况，对“两库”进行动态管理。

二、加强对本部门执法人员的培训

做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平台的线上培训工作，执法人员要做到熟练在平台上领取任务和录入检查结果，确保检查结果录入率100%和检查结果公示率100%。

三、认真组织实施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

各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，按时完成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和本部门双随机抽查工作任务。实施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时，发起部门要按照计划，按时发起任务，及时告知参与部门领取任务，及时匹配执法人员组织开展检查。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原则，在抽查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履行审批程序并将抽查结果录入监管平台，向社会公示。对非企业的抽查结果应当在本部门网站或相关媒体进行公示。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做好后续监管衔接，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，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，形成有力震慑。

联系人：许鑫科

联系电话：5682028

电子邮箱：gpscjqgg@163.com

附件:高平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
抽查工作计划

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
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借章）

2023 年 2 月 10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高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10日印发

附件

根据《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（第二版）要求制定

高平市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1	对种子生产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	农作物种子监督检查	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企业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8月	高平市农业农村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	对农药经营企业的双随机抽查	农药经营监督检查	农药经营企业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8月	高平市农业农村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	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的双随机抽查	中小学教育装备检查	全市中小学校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高平市教育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	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双随机抽查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	全市各类中小学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1月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	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
5	对学校招生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民办学校招生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全市民办学校	2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高平市教育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6	对商场（超市）的双随机抽查	商场（超市）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检查	全市商场（超市）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1月	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7	对游泳场（馆）双随机抽查	游泳场（馆）取得许可证及卫生管理情况检查	全市游泳场（馆）	2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10月	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8	对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双随机抽查	娱乐场所经营单位取得、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	各类舞厅、音乐厅、游艺厅	2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2月	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、高平市消防大队
9	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	全市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	全市经营性互联网站文化单位	不低于1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2月	高平市公安局	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
10	对A级景区的双随机抽查	景区安全检查、是否存在违规行为	全区营业的A级景区	2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2月	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1	对旅行社的双随机抽查	旅行社取得许可证、经营情况的检查	旅行社	不低于5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2月	高平市文化和旅游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2	对旅馆业从业单位的双随机抽查	旅馆业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	各类旅馆	2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高平市公安局	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、高平市消防大队
13	对保安行业双随机抽查	保安从业单位及保安服务活动情况、保安培训单位及培训情况的检查	全市保安单位	10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高平市公安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4	对爆破作业单位双随机抽查	民爆仓储情况、有关制度、作业情况的检查	全市爆破作业单位	3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1月	高平市公安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应急管理局
15	对企业年度报告的双随机抽查	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	全市各类企业年报信息	0.5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—11月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	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16	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抽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检测情况的检查	生态环境监测机构	10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7	对固体废物抽查	固体废物检查	涉固废企业	1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8	对一般排污单位抽查	一般排污单位检查	一般排污单位	2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19	对污水处理厂抽查	污水处理厂检查	污水处理厂	10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0	对危险废物抽查	危险废物检查	涉危废企业	100%;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2月—11月	晋城市环境保护局高平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21	对成品油市场双随机抽查	车用油品质量检查	全市加油站	5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1月	高平市工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2	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抽查	对单用途预付卡备案企业检查	本辖区已发行单用途预付卡企业	5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1月	高平市工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3	对辖区客运企业资格、条件的双随机抽查	客运企业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抽查	辖区内全部客运企业	3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6月—8月	高平市交通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4	对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	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、消防安全管理、建筑防火、安全疏散、实施器材及其他消防安全的检查	全市人员密集场所	2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—11月	高平市消防大队	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
25	对消防器材质量的联合检查	查看是否符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，对照检测报告内容核对消防产品产地、型号、批次是否一致，对经营的消防产品质量进行检查	消防器材销售部门和使用场所	2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4月	高平市消防大队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6	对房地产市场监管执法检查	房地产监督执法检查	房地产从业单位	5%；1次/年		4月—10月	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7	对物业管理企业双随机抽查	物业管理检查	物业管理单位	5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8	对房地产经纪机构双随机执法检查	是否按照规定如实记录业务合同的检查、对房地产经纪服务是否实行明码标价制度的检查	房地产经纪服务机构	5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4月—10月	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29	对燃气经营企业监督检查	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、燃气经营监督检查	燃气经营企业	5%；1次/年		4月—10月	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0	对经营性劳务派遣监督检查	劳务派遣用工检查	劳务派遣相关单位	5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1	对各类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双随机检查	各类型用人单位工资支付情况检查	各类型用人单位	3%；1次/年		3月—12月	高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32	对采矿业工业报表统计调查	对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	全区采矿业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统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3	对房地产业统计报表的双随机抽查检查	对房地产业统计资料情况的检查	全区房地产业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统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4	对秋粮收购经营者监督检查	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的检查、收购资格情况检查。	粮食收购企业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0月—12月	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5	对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情况的检查	对林草种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	林草种子经营单位	2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林业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6	对野生动物领域相关抽查	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活动的检查	相关经营单位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林业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7	对涉烟经营活动检查	经营卷烟零售业务情况的检查	经营烟草零售企业	3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烟草专卖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38	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防雷安全检查	对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防雷安全的监督检查	全区雷电易发区内的煤矿企业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气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应急管理局
39	对冶金工贸企业安全情况抽查	对冶金工贸企业的监督检查	全区冶金工贸企业	2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3月—12月	高平市应急管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0	对危化企业及相关企全生产情况监督抽查	对危化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监督检查	危化生产企业	1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11月	高平市应急管理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1	对企业取用水情况的检查	对企业取用水、节水情况的检查	各类用水企业	5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1月—12月	高平市水务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42	对城市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随机抽查	对市区沿街商户履行“门前三包”的检查	全市范围内各门店	1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5月—10月	高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3	对煤矿（含洗选煤厂）企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对煤矿（含洗选煤厂）建设项目建设情况：煤矿执行核定产能、生产能力公告、生产煤质管理、提高生产回采率以及时特殊和稀缺煤类开发利用等情况；洗选煤厂标准化管理情况的检查	煤矿（含洗选煤厂）	1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。	7月—12月	高平市能源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4	对电力企业（含自备电厂）、新能源企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	供电企业向用户提供“获得电力”服务情况：电力企业（含自备电厂）、新能源企业建设项目建设及安全生产情况	电力企业（含自备电厂）、新能源企业	1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、频次。	7月—12月	高平市能源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5	对油气长输管道企业进行保护检查	油气管道建设项目情况；管道企业及第三方建设工程施工企业管道保护行为情况	油气长输管道企业	10%；1次/年		7月—12月	高平市能源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6	对测绘单位开展测绘活动及测绘成果的抽查检查	依法对测绘单位的安全保障措施、信息安全保密管理制度、测绘成果和资料档案管理制度、技术质量和质量保证体系、专业技术人员、技术装备等测绘资质情况进行检查	全市范围内测绘资质单位	30%；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、频次。	5月—10月	高平市自然资源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
47	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的抽查检查	对辖区内发证的矿山企业年度报告公示信息，包括矿业权基本信息、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信息和勘查开采活动信息进行检查	全市范围内矿业权人	5%；1次/年		1月—3月	高平市自然资源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能源局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（信用风险分类）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48	对养老机构服务和运营业的监督检查	养老机构服务和运营监督检查	全市养老机构	30%；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结合行业监管风险分类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、频次。	4月—7月	高平市民政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消防大队
49	对殡葬服务业联合检查	殡葬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	殡葬服务业	100%； 1次/年		4月—7月	高平市民政局	高平市市场监管局、高平市消防大队